

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

复试招生考试工作细则

根据《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6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办法》（内师校发【2026】23 号）等文件精神，经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招生考试工作细则。

1. 按照学校《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及复试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及我院初试笔试成绩情况，进入复试合格线为初试总成绩不低于 180 分，且单科（外国语、业务科 1 及业务科 2）成绩不低于 50 分；复试采取差额形式，进入复试比例为 125%。

2. 依据《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普通招考）专业目录》及招生计划，计算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3×60%+复试成绩×40%），按所报导师排序，由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复试时间：6 月 6 日（周六）上午 9:00，地点：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 209 会议室（赛罕校区北门继续教育学院楼）；

4. 未尽事宜由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商定解决。

中华民族共同体学院

2026 年 6 月 3 日